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0-045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11月12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购买(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和2019年11月1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用证券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211,56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14%,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3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28,329,645.02元。

其中,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0,885,352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66%,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6.22 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29,935,389.66元;通过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15,326,208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48%,成交价格为人民币6.4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98,394,255.36元。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20-021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的股票 (股票简称:隆基机械, 股票代码:002363)连续两个交易日(2020年4月30日、2020 年 5 月 6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实,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隆基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燕、张乔敏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ST科陆　　公告编号:2020051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科陆,股票代码:002121)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6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通过邮件、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向公司主要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饶陆华先生,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公司主要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饶陆华先生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主要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和饶陆华先生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2019年年度报告》,因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0-066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华至高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了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证件的主要内容

1、《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东华至高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粤食药监械生产许20203609号

法定代表人:王乐乐

企业负责人:刘玉龙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象角塘社区润昌工业园厂区厂房A栋101

生产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象角塘社区润昌工业园A栋1-2楼

生产范围:Ⅱ类14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13手术室感染控制用品,Ⅱ类14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14医护人员防护用品

发证部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0年4月26日

有效期至:2025年4月25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基本信息

注册证编号	粤械注准20202140442	粤械注准20202140495
注册人名称	东华至高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象角塘社区润昌工业园厂区厂房A栋101	
生产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象角塘社区润昌工业园A栋1-2楼	
产品名称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疫情应急产品)	一次性使用医用外科口罩(疫情应急产品)
型号规格	型号:平面型耳挂式,规格:17.3cm×9.5cm	型号:平面耳挂式(非无菌),规格:17.5cm×9.5cm。
结构及组成	产品由口罩体、口罩带、鼻夹组成。口罩体为三层结构,内外层为聚丙烯无纺布,中间层为聚丙烯熔喷布。为非无菌提供,一次性使用。	产品由口罩体、口罩带、鼻夹组成。口罩体为三层结构,内外层为聚丙烯无纺布,中间层为聚丙烯熔喷布。
适用范围	供临床各类人员在非有创操作过程中佩带。	供临床医务人员在有创操作过程中佩带。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东华至高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本次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线,拓宽了公司承接业务的范围,提升了公司的业务能力,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相关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可能会受市场供求及政策环境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群兴　公告编号:2020-052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9日、2020年4月3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73号)、《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76号)(以下统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涉及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0年5月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

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立即组织协调相关方就《关注函》中的问题进行逐项说明和回复。截至目前,由于《关注函》部分问题需要进一步核实和完善,同时部分事项需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公司尚未完成《关注函》的全部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于2020年5月12日前回复《关注函》并对外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群兴　公告编号:2020-053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群兴,证券代码:002575)连续2个交易日(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6日)收盘价格跌幅累计偏离值达到13.5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近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并于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以下简称“《进展公告》”),经进一步全面自查,2019年6月至《进展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为29,393.00万元(不含利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及第13.3.2条等的相关规定,前述资金占用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

3、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由于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计工作进度晚于预期,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由2020年4月29日延期至2020年6月23日。

4、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群兴　公告编号:2020-054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群兴玩具”)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九连环”)函告,获悉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冻结原因
成都星河	是	3,089.00	91.83%	4.99%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借贷纠纷
北京九连环	是	2,001.00	100%	3.23%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借贷纠纷
合计		5,090.00		8.22%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情况
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047.00	8.16%	5,047.00	100%	8.16%	2020年3月25日	司法冻结
			5,047.00	100%	8.16%	2020年4月23日	司法轮候冻结
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3,364.00	5.44%	3,089.00	91.83%	4.99%	2020年4月30日	司法冻结
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2,001.00	3.23%	2,001.00	100%	3.23%	2020年4月30日	司法冻结
合计	10,412.00	16.83%	–	–	–		

【注: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群兴玩具 58,000,000 股股票的表决权无偿、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行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2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经问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沟通确认,其他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

2、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未对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前述股份被冻结事项,并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妥善解决前述事宜。

二、备查文件

(一)《关于股份冻结情况的告知函》;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群兴　公告编号:2020-055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叁寿、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九连环”)函告,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持有的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股权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权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持有的成都星河股权被冻结情况

根据(2020)京01财保55号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王叁寿先生持有的成都星河股权被冻结,具体如下: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	被执行人	冻结权益金 额(万元)	冻结开始日	冻结到期日	执行法院	本次冻结占其持有股权比例
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王叁寿	9,990.00	2020-04-24	2023-04-23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00%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持有成都星河99.9%股权,通过成都星河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43%股份。】

(二)持有的北京九连环股权被冻结情况

根据(2020)内02执保11号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王叁寿先生持有的北京九连环股权被冻结,具体如下: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	被执行人	冻结权益金额(万元)	冻结开始日	冻结到期日	执行法院	本次冻结占其持有股权比例
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王叁寿	49.50	2020-04-27	2023-04-26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持有北京九连环0.99%股权,通过北京九连环间接持有上市公司0.03%股份。

北京九连环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叁寿先生,北京九连环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企业日常运营,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因此王叁寿先生对于北京九连环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累计被冻结情况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名称	实际控制人持有股权比例	累计冻结权益金额(万元)	冻结占其持有股权比例
王叁寿	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66.67%	0	0
	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99.90%	9,990.00	100%
	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0.99%	49.50	1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公司尚未收到且未获悉王叁寿先生、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收到任何本次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经公司与王叁寿先生、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核实后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持有的成都星河股权、持有的北京九连环股权因股权纠纷被冻结。

(二)北京九连环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叁寿先生。北京九连环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企业日常运营,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因此王叁寿先生对于北京九连环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经自查,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北京九连环股权被冻结事项对公司正常运作无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但若北京九连环股权未来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对前述事项保持持续关注。

(三)经自查,本次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成都星河股权被冻结事项对公司正常运作无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但若成都星河股权未来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对前述事项保持持续关注。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群兴　公告编号:2020-056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群兴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5,323,2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2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 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0年2月6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公司董事会收到了群兴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公司于2020年2月7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截至2020年5月6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收到了群兴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群兴投资于2019年10月15日至2020年5月6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237,4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群兴投资	大宗交易	2020年1月17日	6.14	194.85	0.31%
	大宗交易	2020年2月5日	4.96	1,042.59	1.69%
合计	——	——	——	1,237.44	2.00%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群兴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8,480.55	13.71%	7,243.11	11.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80.55	13.71%	7,243.11	11.7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2019年10月15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中,群兴投资持股34,80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41%。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51名激励对象的3,000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9年12月17日上市,总股本由5888,720,000股变更为618,720,000股。群兴投资出股比例由14.41%稀释至13.71%。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群兴投资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群兴投资的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的要求,预先披露了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四、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0-065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违约处置的公告

股东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柴国生关于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被违约处置的预披露情况

2019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动减持情况及可能继续被违约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该公告发布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按30天/月计算)减持期限为2019年11月7日至2020年5月5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期限已到期。

二、本次被违约处置情况

2019年11月7日至2020年5月5日,柴国生累计被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万和证券”)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平仓处置的公司股份为19,373,1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4%。

三、累计被违约处置情况

2018年12月26日至2020年5月5日,柴国生因股票质押违约累计被华泰证券、万和证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平仓处置的公司股份为48,414,2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

上述被动减持事项,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违约处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20)、(公告编号:2019-017)、(公告编号:2019-036)、(公告编号:2019-039);《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动减持情况及可能继续被违约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违约处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公告编号:2019-091)、(公告编号:2019-099);《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动减持情况及可能继续被违约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违约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违约处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可能被违约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票被违约处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公告编号:2020-042)。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为华泰证券、万和证券对柴国生质押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违约处置造成的被动减持,非股东主观意愿的减持行为,未产生任何收益。柴国生未提前获悉任何重要未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的行为。

2、柴国生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被违约处置的预披露。柴国生本次被违约处置的公司股份尚未覆盖华泰证券、万和证券质押融出的本金及相关利息和违约金,被违约处置情况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柴国生股份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截止2020年5月5日,柴国生持有公司股份165,638,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8%;累计被质押的股份164,495,7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3%;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75,342,8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86%;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38,18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

截止2020年5月5日,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6,741,8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2%;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累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164,495,710股,占二人所持股份总数的98.65%,占公司总股本的21.53%;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76,446,038股,占二人所持股份总数的45.85%,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柴华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轮候冻结情形。

4、本次被动减持股份,不涉及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因公司正在推进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有关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相关事项,可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述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8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抚顺市顺城区环卫市场化改革服务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抚顺市顺城区环卫市场化改革服务项目;

2、招标人:抚顺市顺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招标代理机构:辽宁启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4、总中标金额:52,515,069.69元/年,合计420,120,557.52元;

5、服务期限:3+3+2年;

6、服务的主要内容及范围:

(1)服务主要内容:抚顺市顺城区区域范围内的道路及相关卫生设施清扫保洁、非物业小区清扫保洁、三个下辖乡镇农村地区垃圾处置运输、公厕维养保洁、冬季除运雪等。

(2)服务范围:环卫专业清扫保洁街112条,面积共计413.57万平方米,非物业小区面积为417.07万平方米。农村运输垃圾青海斗共计131个,其中河北乡73个、会元乡29个、前甸镇29个;冬季全区除运雪工作;区域内15座公厕的维修保洁。(数据以现场实际为准)

二、项目公示的内容

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的《抚顺市顺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抚顺市顺城区环卫市场化改革服务项目中标公告更正公告(二)》。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相关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风险提示

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9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中标张槎街道城市市容环境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一标段),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张槎街道城市市容环境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一标段);

2、招标人: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园林市政环卫所;

3、招标代理机构: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禅城分中心;

4、总中标金额:47,029,257.36元;

5、服务期限:3年;

6、服务的主要内容及范围:该项目范围为张槎街道辖区中心部分,主要实施道路环卫清扫保洁、清洗降尘、园林绿化等管养,社区居委会环卫绿化管养的工作。

二、项目公示的内容

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的《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园林市政环卫所张槎街道城市市容环境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一标段)的中标、成交结果调整公告2》。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相关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取得张槎街道城市市容环境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一标段)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0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公益基金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捐赠2000万元设立公益基金会的议案》,为更好的保障公共环境卫生,切实加强疫情防范风险管理,公司拟发起设立公益基金会,主要用于扶贫救灾慈善工作及长期的社会公共卫生安全防控等,旨在推动广东省公共环境卫生安全防控事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拟捐赠2000万元设立公益基金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近日,该基金已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局核发的登记证书,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一、登记证书信息

名称:广州市侨银慈善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440100MJK921729Y;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龙溪中路94号506房;

成立日期:2020年4月28日;

有效期限:2020年4月28日至2024年4月27日;

注册资金:人民币200万元;

业务范围:依法定向筹募慈善资金;参加扶贫救济工作;开展救灾赈济工作;开展对环保、环卫群体慈善救助活动;推动环保、环卫、市政公用领域慈善公益事业。(法律法规规章明确规定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开展的活动,须依法经过批准)

二、备查文件

1、广州市侨银慈善基金会《登记证书》。

特此公告。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0-077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金科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金科02　债券代码:112651
债券简称:19金科01　债券代码:112866
债券简称:19金科03　债券代码:112924
债券简称:20金科01　债券代码:149037
债券简称:20金科02　债券代码:149038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发布《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2号)。为进一